新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关于垃圾中转站、公厕保洁员招聘项目

中标公告

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平顶山市新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委托，就新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垃圾中转站、公厕保洁员招聘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按规定程序组织开标、评标、定标，现就本次中标结果公布如下：

一、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

项目名称：新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垃圾中转站、公厕保洁员招聘

采购编号：PXZC-BG-2018005

二、招标项目简要说明：

1、采购内容：本项目为平顶山市新华区垃圾中转站、公厕清扫保洁服务，需要招聘保洁员28人。其它内容详见招标文件。

2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，已落实，约62.16万元/年。

3、服务周期：从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。

三、招标公告发布媒介

本项目招标公告于2018年4月3日起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》及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•平顶山市）》上发布。

四、评标信息：

评标日期：2018年4月25日

评标地点：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评标委员会成员：王宗仁、吴鹏、梅小娟、孙玉、何丰丽

五、中标信息：

中标供应商名称：兴盾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

中标价：每年费用：604800元，两年共计：1209600元

服务周期：从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

中标供应商地址：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段南建宏中央花园二期1号楼8层

六、招标代理服务费：

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按照发改价格【2015】299号文件规定收取，招标代理服务费为18144元，由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。

七、本次招标联系事项：

采购人：平顶山市新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电话：0375-2201811

联系地址：平顶山市建设路与光明路交叉口西南角

采购代理机构：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孙先生

联系电话： 15937526189

联系地址：平顶山市建设路西段281号选煤设计研究院南配楼308室

公告期限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2018年4月26日